

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爱民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1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的首次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后，认为：

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；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2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后，认为：

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以 2023 年 8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 50.89 元/股，向 166 名激励对象授予 80.59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关联监事吕爱民、胡燚珂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15 日